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ST金刚 公告编号:2022-044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郭留希	董事	已被采取强制措施	--

3、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7、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05,476,59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8、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金刚(原"豫金刚石")	股票代码	3000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豫金刚石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淼(代行)	--	
办公地址	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科学大道111号		
传真	0371-63377777		
电话	0371-63377777		
电子信箱	chinadiamond@sinocrysta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专注于超硬材料产业链的研究、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不断向上下游产业链突破,致力于发展成为专业的新材料及其应用的提供商和服务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人造金刚石单晶(普通单晶)、大单晶金刚石及培育钻石饰品,可广泛应用于机械石材、电子电器、光学器件及宝石加工等传统应用领域,也可用于国防军工、航天航空、装备制造、电子技术、医疗器械以及珠宝首饰、艺术品等新兴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现有的主要产品和应用领域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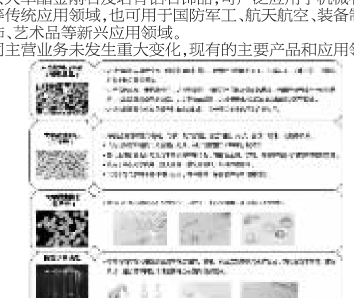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阶段情况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国外首次人工合成金刚石,我国的超硬材料行业始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1963年底合成出我国第一颗人造金刚石,1964年制造出第一台如今广泛应用于我国人造金刚石生产的六面顶压机设备。经过近六十年的磨砺沉淀和发展,我国超硬材料产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由弱渐强,现在已成为超硬材料大国,超硬材料及制品已经成为国家各项支柱产业解决关键共性技术、实现新一代技术创新的重要支撑点。随着超硬材料及其制品技术和工艺水平的不断提高,行业不断涌现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有力地推动了超硬材料行业的转型升级。

人造金刚石行业是超硬材料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作为我国战略新兴产品之一,人造金刚石除了磨、削、切、割等传统应用外,其"材料之王"的特性得到不断的开发利用,应用领域持续扩展,大大提高了各种机械精密加工领域的加工效率、加工质量,尤其是作为高速、精密、数控、微细加工等先进制造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可应用于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电子信息、汽车制造、机床工具、高速铁路、新能源和矿山建材等国防建设、国民经济和尖端科学技术领域,成为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着我国高端制造业的发展。

据统计,2020年,中国超硬材料行业总产值达50亿元,中国金刚石产量200亿克拉。随着《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河南省新型材料业转型升级行动计划(2017-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等一系列政策、方案的发布与出台,大力鼓励发展超硬材料产业,积极推动中国超硬材料制造技术及工具设备的快速发展,超硬材料行业正迎来历史性的战略发展机遇。

依托在传统工业金刚石领域的合成技术,诸多企业逐渐布局宝石级大单晶金刚石的生产。培育钻石为人造金刚石制造工艺进步的产物,是近现代科技发展的成果,目前已成为全球钻石消费的新兴选择之一。培育钻石作为一种人工合成的钻石,在品质、价格、环保和科技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产品在晶体结构完整性、透明度、折射率、色散等方面可与天然钻石相媲美,可用于制作钻戒、项链、耳饰等各类钻石饰品及其他时尚消费品。随着培育钻石合成技术不断提高、成本及价格快速下降,以及市场消费理念和消费习惯改变,培育钻石的市场关注度和市场需求显著提升,已成为人造金刚石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2012年至2015年,培育钻石已在部分国家时尚消费市场零星出现;2016年前后,我国生产的无色小颗粒培育钻石开始小批量生产和销售,但处于不断探索和提升中;2018年后施华洛世奇、戴比尔斯等国际珠宝巨头进军培育钻石饰品市场,国内各大钻石知名品牌也纷纷宣布推出培育钻石系列珠宝,加上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FTC)为培育钻石正名等因素推动,培育钻石在行业组织建立、技术规范制定、合成及鉴定技术提升、产能规模和市场份额提高等方面明显进步,培育钻石得到大众的认可;2019年之后培育钻石的接受度已经提升至较高水平,生产成本大幅下降,培育钻石的优势逐步凸显,认可度加速提升;2020年下游加工环节受到疫情影响,一定程度干扰了培育钻石的爆发过程;2021年培育钻石行业进入加速阶段,随着国内外知名钻石品牌运营商和权威鉴定检测机构的加入,培育钻石行业发展逐渐规范,培育钻石特性的不断挖掘,行业标准化进程加快,培育钻石产业发展作为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的核心体现正在显现,培育钻石迎来黄金发展期,正在逐步成为影响乃至引领钻石产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三)行业竞争格局

经过高速发展,我国人造金刚石生产已达到世界首屈一指的规模,占全球金刚石总量的90%以上,河南省作为我国超硬材料的发源地,人造金刚石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80%以上。目前我国人造金刚石行业发展比较成熟,市场集中度较高,竞争格局相对稳定,产销规模领先的企业包括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股票代码:000519)、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72)、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64)等。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超硬材料领域十余载,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不断强化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核心工艺及技术,人造金刚石产品质量及产销规模跻身行业前列,并成为国内首家实现大单晶金刚石规模化生产的企业, 目前公司具备超硬材料产业链的研究、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于一体的综合服务能力,并逐步由传统工业应用向新兴工业和时尚消费应用领域渗透,致力于发展成为新材料及其应用的提供商和服务商。公司技术水平在超硬材料行业中领先,整体产销规模位居行业前三。

(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概述

2021年,在疫情反复、限产限电、部分行业震荡等因素叠加冲击下,国内经济增速呈现前高后低走势,GDP全年增长8.1%,保持稳健复苏态势。报告期内,培育钻石热度持续增加,人造金刚石行业整体向好,而公司因涉及多起诉讼/仲裁事项,流动性紧张,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较多困难。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环境和积极向好的市场环境,公司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战略目标与年度经营计划,在困难中紧抓机遇,努力克服不利因素,聚焦主业,强化管理,稳定生产,持续开展人造金刚石工业及消费端市场布局,经营工作开展整体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82亿元,同比增长63.4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1.93亿元,同比亏损下降3.52%;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为58.87亿元,较年初下降7.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8.15亿元,较年初下降264.95%。

2021年度,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扎实开展主业经营,提升内生效能

2021年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专注于人造金刚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主营业务,不断规范、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有效提高人造金刚石的优晶率与产品品质,保障了生产稳定性;同时通过拓展技术实现路径和提升生产工艺水平,公司人造金刚石的粒度范围扩大,并已系统掌握彩钻的批量生产技术;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优化选型工艺,产品分级更加细化,高品级高质量产品比例明显提升,高品级产品供应更加丰富,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高质量的需求。

此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规范和完善产品质量反馈流程,收集精准的市场数据为优化营销决策提供支撑,制定灵活可行的价格体系,加强中小型客户的回款管控。随着消费升级、数字化时代到来以及疫情突袭的三重影响下催生了诸多新消费需求,公司借助线上及线下渠道搭建新场景、顺应新趋势,持续深耕于培育钻石领域,从品牌宣传、店铺运营管理等方面,稳步推进培育钻石品牌的塑造与推广。报告期内,公司以自产宝石级钻石产品及自建品牌Brisa&Relucir、MULTICOLOUR为载体,积极参加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厦门石材展、培育钻石产业发展座谈会等各类展会、活动,密切关注市场动态,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自媒体及短视频平台等宣传载体,持续性发布各类与品牌相关的信息,推动公司产品在工业及消费等市场的发展。

(二)重视科研攻关,保障研发优势

公司深挖超硬材料应用潜能,注重市场信息和技术研究的对接,关注金刚石在诸多新兴领域的产业化应用及市场应用趋势;公司以自身人造金刚石技术为基,进一步加强相关技术研发、储备,保障持续创新能力;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创新成果产业化优势,利用自主研发中心和检测中心优势,进一步深化产品应用开发、资源综合利用以及对外合作交流与协同创新,提高积极对接知名院校、科研院所、企业技术中心,开展了更为广泛的技术合作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与河南机电职业学院共建的河南省超硬材料智能制造装备集成重点实验室通过验收并正式开放运行,与焦作天宝桓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吉林大学、郑州中南杰特超硬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完成的"系列大型超高压六面顶设备、关键技术及高档超硬材料开发"项目荣获2021年度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授权专利14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9项。公司全资子公司"六面顶压机外框架及带外框架六面顶压机ZL200610017893.6"专利荣获第三届河南省专利奖。

(三)加强标准化工作,提升合规管理水平

公司遵循行业标准和管理规范。报告期内,公司对质量目标进行分解,落实到生产、技术、销售、采购等部门,通过对入厂原材料、辅材料、备品备件、过程产品、成品及生产过程的质量检验和监控,以及对产品质量情况的统计和分析,进一步强化产品品质管控,2021年公司顺利取得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同时公司积极参加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项目的研发制定,已经主持或参与制定的标准有:国家标准《超硬磨料粒度检验》《超硬磨料冲击韧性测定方法》、行业标准《超硬磨料人造金刚石杂质含量检测方法》《超硬磨料人造金刚石技术条件》《超硬磨料静压法合成工业用大单晶金刚石》《超硬磨料制品电镀金刚石线》、团体标准《培育钻石》、地方标准《培育钻石的鉴定和分级》、企业标准备案《培育钻石的鉴定与分级》。2021年12月8日,公司主持编制的DB41/T 2205-2021《合成钻石鉴定与分级》地方标准发布实施。

(四)坚持以人为本,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应用创新型培训培养机制。2021年公司拓宽招聘渠道,优化薪资结构与人员配置,开展技能竞赛、体育竞技、专题培训等丰富多彩的精神文化和物质文化建设活动;启动"菁英计划-班组长训练营"项目,内外训相结合,全面提升现场班组长的管理能力;启动"华晶学院"培训专项,采用线上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法,以"学分累计"为考核主线,对高中基层进行针对性全面培训提升;启动"雏鹰计划-管培生训练营"项目,新招募应届本科毕业生充实公司基层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为公司可持续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五)强化内部控制,全力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诉讼案件进程,针对不同的诉讼事项内外部律师进行分工分责、协同配合。庭审期间积极应对诉讼并协调沟通相关方,说明真实情况,尽可能减少公司损失,化解债务危机;对法院判决担责的案件与相关原告进行和解,为公司争取权益;对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追偿的案件,逐步制定追偿方案。同时,公司认真落实并实施内部控制整改措施,持续与相关方协商,敦促相关方尽快通过有效途径偿还借款、消除公司担保责任,努力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5,887,078,446.15	6,377,609,474.98	-7.69%	7,378,844,29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6,700,548.93	484,475,603.11	-268.57%	1,720,637,459.6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781,725,054.07	478,374,496.91	63.41%	955,446,2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2,688,637.56	-1,236,155,143.60	3.52%	-5,196,549,43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4,818,475.35	-692,564,026.79	37.22%	-1,983,409,84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79,070.13	27,798,376.46	83.03%	-1,015,472,85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94	-1.0254	3.51%	-4.3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94	-1.0254	3.51%	-4.3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6.15%	-112.12%	1,178.27%	-120.0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8,009,424.80	235,559,163.32	158,748,604.75	219,407,86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443,888.43	-207,484,546.03	-153,629,361.14	-596,130,84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247,327.67	-44,347,460.85	-157,384,821.18	-158,838,86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5,080.31	46,989,807.94	25,068,325.83	-14,872,920.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7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兴瀚资管-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瀚资管-兴开源8号单一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70%	321,839,080	321,839,080		
郭留希	境内自然人	15.37%	185,264,103	185,062,803	质押	185,062,529
					冻结	185,264,103
山西证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锐创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7.83%	94,400,000			
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2%	89,494,517			
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50,817,483		质押	50,000,000
					冻结	50,657,077
郑州冬青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21,048,683		质押	21,048,635
					冻结	4,980,843
朱登营	境内自然人	1.38%	16,680,866		冻结	16,680,866
陈丽虹	境内自然人	0.45%	5,415,100			
钟定飞	境内自然人	0.38%	4,578,935			
深圳市千盈卓越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千盈凯钦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3,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郭留希先生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处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事项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28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目前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暂未消除。2021年度公司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且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10.3.10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之终止上市条款,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内外部环境,积极采取措施争取加快推进风险化解工作,专注主营,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和资金与成本管控,努力提升盈利水平。公司也将加强相关人员对《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并积极改进完善信息披露等内部治理体系,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上市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豫调查字2020013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2021年8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65号)(以下简称"《告知书》")。根据《告知书》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2019年末虚增净资产18.56亿元,年报显示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17.21亿元,2020年亏损12.36亿元,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追溯调整后的净资产可能为负,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目前,公司正在对《告知书》涉嫌违法的事实和财务数据予以核实,公司是否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不以此《告知书》为依据,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正式决定书为准。

3、关于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存在资金被动流向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晶")及郭留希先生的情形。经询问,公司郭留希先生经过多方筹措,拟以第三方的资产予以偿还。公司也将全力督促郭留希先生落实偿还计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涉及资金占用余额为30,526.95万元。

因诉讼事项,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的情形。目前,公司已委派专人与相关债权人进行沟通、协商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责任暂未解除。

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审理状态,且目前公司仍处于立案调查阶段尚未收到相关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关于违规担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具体金额最终以司法机关判决或证监会调查结果为准。

4、关于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涉及多起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60余亿元。因相关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已计提预计负债,同时随着诉讼事项的进展,部分败诉的诉讼/仲裁案件面临大额执行与赔付,存在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股权等资产继续被法院采取查封、冻结、划扣等措施的可能,且部分担保被执行案件公司能否向第三方追回具有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公司现金流与持续运营。

对于部分涉及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决策程序审议批准的担保事项,公司已组织法务、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进行积极应诉,争取根据关于违规担保的司法解释及相关会议纪要精神等为依据通过司法程序来减轻或免除公司的责任;对于已执行的划扣公司资产的诉讼案件,公司将坚决向相关方追偿,维护公司合法利益;对于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纠纷案件,公司努力与相关方沟通协商,争取以和解、分期偿还等方式妥善解决。同时公司加强风险防范与管控,提前做好风险预案,强化过程处理措施,充分利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5、关于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事项

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6项议案审议未获通过,分别为《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6、关于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国破产企业重整案件信息网查询获悉公司已被债权人河南林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申请破产重整,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8日就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事项作出民事裁定书【(2021)豫01破申236号】,裁定:对河南林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本院不予受理。

之后债权人林川建筑不服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21)豫01破申236号民事裁定书,并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2021)豫01破申236号裁定书、裁定指令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林川建筑对被上诉人郑州华晶破产申请,并宣告郑州华晶破产重整。2022年2月8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21)豫破终2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具体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7、关于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报告期内,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与河南华晶、郑州高新科技企业加速器开发有限公司、郭留希、郑州华晶合同纠纷一案出具了执行裁定书【(2020)豫01执1343号之三】,裁定将河南华晶持有的9440万股的股票交付山西证券抵偿部分债务。

2021年10月18日根据裁定书办理完成产权过户登记手续,河南华晶持有公司的9440万股股票以物抵债转移至山西证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锐创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8、关于暂缓审议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召开及自行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及相关资料,提请召开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12月1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缓审议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暂缓审议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事宜,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改选。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ST金刚 公告编号:2022-043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除董事郭留希之外)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2年4月29日,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ST金刚 公告编号:2022-045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除董事郭留希之外)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2年4月29日,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4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海智能	股票代码	0023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玮	王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17层	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17层	
传真	0755-26030222-3218	0755-26030222-3218	
电话	0755-26919396	0755-26919396	
电子信箱	liwei2@sunseaaiot.com	wangdong@sunseaaio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守主业求突破,持续转型求发展。持续聚焦物联网无线通信模组业务、通信基础设备业务和通信工程服务业务,关注产品毛利率与经营性现金流,不断提高经营质量和经营效益。另一方面,公司不断拓宽业务模式,完善战略布局,寻找创新业务的利润增长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69,264.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2,431.9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8%。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468,287.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78%;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449.51万元,去年同期为-58,921.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29.44万元,去年同期为-54,663.58万元。2021年,公司实现经营性现金流净额44,000.15万元,去年同期为-770.47万元。

公司各业务板块优化经营,毛利率提升明显,其中:无线通讯模组业务毛利率18.39%,比上年同期增长4.97%;通信设备制造业务毛利率27.89%,比上年同期增长7.88%;通信工程服务业务毛利率6.66%,比上年同期增长0.26%。

1、无线通信模组:

无线通信模组是物联网领域进行远距离、大容量数据快速传输的重要设备,它是连接物联网感知层和网络层的关键环节,所有物联网感知层的设备数据需要通过无线通信模块汇聚至网络层,进而通过云端管理平台对设备进行远程管控,同时经过数据分析,带来管理效率的提升,是组成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智慧城市等新型基础设施的关键要素。公司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由全资子公司芯讯通、龙尚科技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线通信模组板块继续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品质优良和可靠稳定的模组产品。通过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产品服务范围,实现了从模组产品向软件定制服务、终端产品定制设计服务和供应链服务的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构建了超过1000平米的实验室,其中包括行业内高标准的5G实验室;研发团队茁壮成长,形成了上海、重庆、西安、深圳和沈阳5个研发中心,产品队列进一步丰富,全方位涵盖GNSS、2G、3G、LTE CAT1、LTE CAT4、LTE CAT6、LTE CAT12、5G和5G+V2X等多种通讯制式产品,实现超过100款新产品量产出货。模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智能抄表、网联汽车、智能支付、智慧农业、工业互联网、安防监控、医疗健康、定位追踪、智慧生活和智慧城市等物联网场景,尤其是LTE CAT1模组深受安防监控、智能支付和定位追踪类终端产品的青睐,5G模组完美解决了工业互联网、医疗健康和智慧城市等应用的痛点和需求。

2、通信基础设备业务:

公司通信设备制造业务由全资子公司珠海智能设备和深圳瑞研负责,分国际业务和国内业务。

国际业务主要提供运营商基站微站电源、光传输/接入网络配套等产品。受益于海外运营商无线网络持续投资和日本客户O-Ran部署,2021年爱立信基站户外电源柜、日本基站微站电源/电池等产品大幅度增长。在国际物流成本大幅度上涨的情况下,基础设备业务仍较去年大幅增长。

国内业务产品属于优化产品类型,主要围绕光配线传输、无线站点、数据中心、网络能源等应用场景进行产品销售,在保持传统产品ODN产品室外柜产品、天馈附件、塔房销售的同时还一并布局扩宽数据中心、配电、智能机柜及电源电池等产品销售路径。依托公司品牌及客户关系等优势,实现了浪潮、京东、烽火大客户机柜入围,并实现了运营商天馈产品集采中标、新产品BBU一体化集成项目中标,集成商汇景云、旺捷大数据等IDC中标。在客户方面,也深挖运营商市场,布局战略客户(阿里、京东、浪潮、烽火等)。同时公司还努力实现与国内主设备商的合作,致力于成为设备商战略合作伙伴。

3、通信工程服务业务:

通信工程服务业务致力于核心网、传送网、业务网、无线网、接入网、增值电信业务、电力、土建等专业领域,全资子公司日海通服具备通信工程服务行业诸多专业顶级资质,可为客户提供咨询、勘察及设计、施工、维护、网络优化、系统集成等一体化的解决方案。

2021年通信工程服务业务板块实现了经营管理模式的转变,由成本费用定额管理模式转变为合伙人管理模式,推进降本增效,促进市场拓展,提高经营质量效益,确保各经营单元完成业绩目标的同时兑现奖罚承诺,营造良好的经营氛围。

2021年在行业竞争加剧的背景下,通信工程服务业务板块市场拓展势头良好,在通信工程设备安装、传输管线集采项目、接入网设计及施工项目和代维业务方面接连取得电信运营商大额中标项目,完成年度预算目标。本年度良好的市场拓展将为未来的发展及业务增长打下坚实基础。

2021年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完成了年度回款目标;公司实现经营性现金流净额44,000.15万元,去年同期为-770.47万元,强有力地支撑了公司整体运营。

4、创新业务

创新业务指公司以物联网云平台、软件应用、边缘计算等技术储备为基础,面向智慧园区、智慧社区、智慧监狱、区块链管理平台等重要物联网应用场景形成的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慧园区、智慧社区、智慧监狱、区块链管理平台等应用领域,全力打磨精品产品,扩大销售半径。公司对创新业务板块全面优化,重构管理组织,强化供应链管控,降低各项经营成本,调整销售人员分配机制。通过整合研发资源、提升产品竞争力,改善项目管理体系化运作流程,全面提升交付质量和项目毛利。2021年公司推出上线C端产品"爱邻居"APP,与B端产品实现有机结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7,692,642,609.47	7,094,705,439.32	8.43%	7,058,296,61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4,319,698.63	2,688,195,452.31	-2.38%	2,100,526,865.22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4,682,873,403.14	3,783,362,103.87	23.78%	4,639,815,89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94,409.05	-546,635,841.18	104.08%	78,135,8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11,762.15	-627,308,431.17	95.53%	35,329,64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001,484.51	-7,704,740.95	5,810.79%	-494,326,755.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1.59	103.77%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1.59	103.77%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22.83%	23.66%	3.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69,531,706.86	1,191,913,291.26	1,042,217,802.70	1,579,210,60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3,326.70	7,496,592.62	3,689,782.89	8,284,70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83,757.35	-767,177.84	1,933,764.21	-15,994,59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76,641.18	-43,715,995.20	46,273,558.70	571,420,562.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7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润达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4%	103,872,550	0		
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7%	62,400,000	0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日海通讯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49%	16,818,92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1%	7,532,700	0		
黄永军	境内自然人	1.58%	5,923,878	0		
西藏福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3,678,000	0		
黄刚珍	境内自然人	0.47%	1,759,019	0		
秦淑荣	境内自然人	0.46%	1,720,000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2%	1,553,814	0		
韩璐	境内自然人	0.40%	1,5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日海通讯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是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信托资金计划。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永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5,923,878股无限售股票,股东西藏福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3,279,000股无限售股票,股东黄刚珍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1,261,319股无限售股票,股东秦淑荣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1,450,000股无限售股票,股东韩璐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1,500,000股无限售股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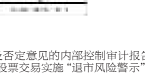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因2021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3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9日,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智能")第五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22年4月15日、4月19日、4月20日、4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杨宇翔、康晓丹、宋德亮、徐岷波、刘晓明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翔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总经理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宋德亮先生、徐岷波先生、刘晓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1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公司2021年度报告》和《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769,264.26万元,较比上年同期增长8.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2,431.9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8%。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68,287.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78%。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449.51万元,去年同期为-58,921.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29.44万元,去年同期为-54,663.58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44,000.15万元,去年同期为-770.47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9.44元,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521.97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6元/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324.03万元。

因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结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及2022年度公司发展规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总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在不超过融资总额度范围内,实际金额、授信品种,期限、利息和费用等最终以各银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等融资机构实际核准的融资额度为准)。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开立与贴现、授信开证、贸易融资、保理、融资租赁、项目贷款、并购贷款、进出口贸易融资等业务),融资总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以及抵押、担保等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机构协商确定。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公司与融资机构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及使用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上述融资机构不包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申请融资总额度有效期:自本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2023年5月31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宇翔先生、吴永平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2022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涛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十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十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智能 编号:2022-010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2年5月20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01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
2.00	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	√

(二)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3)、《2021年年度报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

(三)提案4、6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提案7、8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9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玮、王东。

联系部门: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919396。

电子邮箱: liwei2@sunseaaiot.com、wangdong@sunseaaiot.com。

传真号码:0755-26030222-3218。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17层。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网络投票程序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13;投票简称:日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			
2.00	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书签署日期:年月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项下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项下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项下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9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9日,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智能")第五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2022年4月15日、4月19日、4月20日、4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其中,刘明、蔡素兰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明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769,264.26万元,较比上年同期增长8.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2,431.9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8%。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68,287.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78%。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449.51万元,去年同期为-58,921.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29.44万元,去年同期为-54,663.58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44,000.15万元,去年同期为-770.47万元。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9.44元,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521.97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6元/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324.03万元。

鉴于公司2021年度每股收益低于0.1元且审计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及2022年度公司发展规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关于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1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我们会督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相关事项进行整改。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5、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事项,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主要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对公司造成损失,亦未对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实质性损害,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监事会同意本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事项。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二、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认为,针对导致大华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以及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揭示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并对审计报告中涉及的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提出了应对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大华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将继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持续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完善公司治理,防范经营风险,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尽快消除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三、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以及董事会对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情况,真实、准确,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大华所出具的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持续加强对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的监督,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持续改进公司治理,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尽快解决相关问题,消除该意见涉及事项及其产生的影响,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四、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30日